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江亭儀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8465

傳真:(06)2995877

電子信箱:s01005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:府人力字第11004900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考選部為擴大國家考試宣傳,加強應考人服務及提供快速 詳實之考試相關資訊,請本府暨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協助於 公共電子看板或機關網站首頁登載「110年公務人員特種 考試司法官考試(第一試)、11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高等考試律師考試(第一試)」報名宣導訊息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10年4月15日選秘一字第11011002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學校請協助自110年4月30日至110年5月13日登載考 試報名訊息,宣導內容如下:「考選部訊息:110年司法官 特考第一試、110年專技高考律師考試第一試自110年5月4 日至13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,有意報考之民眾請至考 選部全球資訊網查詢。」

正本: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電2021/04/19文